证券代码：002570　　证券简称：贝因美　　公告编号：2026-075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谢宏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1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 2026 年 11 月 13 日召开，采用现场、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表决。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8 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查，同意聘任郝杰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6）。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4 日